

浙江德和绝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浙江德和绝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06，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

因此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认购数量均发生变化，公司于2019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变更后的《股票发行方案》予以审议。根据审议结果，公司对前述《股票发行方案》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改原“二”之“(二)”

修订前：

(1) 确定的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核心员工丁秀国、高小英、王鹏，其认购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认购人身份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丁秀国	核心员工	200,000	760,000.00	现金

2	高小英	核心员工	100,000	380,000.00	现金
3	王鹏	核心员工	100,000	380,000.00	现金
合计		-	400,000	1,520,000.00	

注：该3名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尚在进行当中，若审议未通过，将另行修改股票发行方案。

丁秀国，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42219791225****，住所地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德兴北路，现任德和科技化工一部业务经理。

高小英，女，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40119710504****，住所地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华路，现任德和科技营销部副总经理。

王鹏，男，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4022419850227****，住所地为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现任德和科技销售经理。

上述发行对象，丁秀国担任公司业务经理，高小英担任营销部副总经理、王鹏担任销售经理。除此之外，发行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对象与在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修订后：

(1) 确定的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核心员工丁秀国、高小英、王鹏，公司在册股东、董事、总经理管金国，公司在册股东、董事程

凤法，其认购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认购人身份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高小英	核心员工	200,000	760,000.00	现金
2	丁秀国	核心员工	100,000	380,000.00	现金
3	王鹏	核心员工	100,000	380,000.00	现金
4	管金国	在册股东、董 事、总经理	1,000,000	3,800,000.00	现金
5	程凤法	在册股东、董 事	1,500,000	5,700,000.00	现金
合计		-	2,900,000	11,020,000.00	

注：该3名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尚在进行当中，若审议未通过，将另行修改股票发行方案。

管金国，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42519740307****，住所地为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鱼行街。现任德和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程凤法，男，195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41119570907****，住所地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安乐路。现任德和科技董事。

丁秀国，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42219791225****，住所地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德兴北路，现任德和科技化工一部业务经理。

高小英，女，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40119710504****，住所地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

华路，现任德和科技营销部副总经理。

王鹏，男，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4022419850227****，住所地为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现任德和科技销售经理。

上述发行对象，管金国为在册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程凤法为在册股东并担任董事，丁秀国担任公司业务经理，高小英担任营销部副总经理、王鹏担任销售经理。管金国与在册股东钱清清为夫妻关系，程凤法与在册股东程志明、程志庭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发行对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对象与在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修改“二”之（十）

修订前：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修订后：

（十）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变更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6、《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三、修改“二”之“(五)”

修订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修订后：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份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四、其他说明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发行方案修订稿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对此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德和绝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2日